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示范文本
（2026 年版）

项目名称：北京高校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清河新址智慧园区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JZD-GB06-GP-20260784

采 购 人： 北京高校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 北京建智达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7

第三章　资格审查30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36

第五章　采购需求49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93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104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 “■”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ZD-GB06-GP-20260784

2.项目名称：北京高校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清河新址智慧园区建设项目

3.项目预算金额：440.265674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440.265674 万元

4.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 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北京高校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清河新址智慧园区建设项目	440.265674	1 批	完成园区综合管理系统，出入口人脸闸机子系统、视频监控子系统、电子巡更系统、停车场管理子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网络安全系统等软硬件的到货、集成安装、联调测试等工作，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5.合同履行期限：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50 日内供应商应将本项目全部货物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全部货物的到货、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工作，2026 年 11 月底之前完成项目结算。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___/_____。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_____/____。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_年04月01日至2026_年04月08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_，下午12: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04 月 22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采用远程电子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参与电子开标。投标人自行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 财库〔2004〕185 号；

(2)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3) 执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 19 号)；

(4) 执行《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 18 号)；

(5)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6) 执行《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1] 124 号)；

(7) 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 号)；

(8) 执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 号)；

(9) 执行《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 125 号) 等相关政策。

（10）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政策。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 “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3. 本项目监督部门联系人联系方式：熊经理 18612585536

4. 本项目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

5.注: 公告中以 “■”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高校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清河昌平路南段 26 号

联系方式：　吕老师

联系电话：010-5680902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建智达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龙湖西宸广场 518 室

联系方式：单经理 18612585582

何工 18613860529

石经理 1364105690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单经理

电　　话：1861258558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2.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200 万星光级红外防暴半球网络摄像机_。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月_日_点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月_日_点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table>
<tr><th>条款号</th><th>条目</th><th>内容</th></tr>
<tr><td></td><td></td><td>（2）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不需要
□需要
（3）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其他要求（如有）：_____。</td></tr>
<tr><td>5.3.5</td><td>标的所属行业</td><td>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tr><th>包号</th><th>标的名称</th><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tr>
<tr><td>01</td><td>汇聚交换机</td><td>工业</td></tr>
<tr><td>01</td><td>出口网关</td><td>工业</td></tr>
<tr><td>01</td><td>楼层 POE 交换机</td><td>工业</td></tr>
<tr><td>01</td><td>无线 AC</td><td>工业</td></tr>
<tr><td>01</td><td>防火墙</td><td>工业</td></tr>
<tr><td>01</td><td>边界防火墙</td><td>工业</td></tr>
<tr><td>01</td><td>上网行为管理</td><td>工业</td></tr>
<tr><td>01</td><td>堡垒机</td><td>工业</td></tr>
<tr><td>01</td><td>安防接入终端</td><td>工业</td></tr>
<tr><td>01</td><td>校时终端</td><td>工业</td></tr>
<tr><td>01</td><td>安防综合管理平台</td><td>工业</td></tr>
<tr><td>01</td><td>8 盘位 32 路网络视频录像机</td><td>工业</td></tr>
<tr><td>01</td><td>6TB 硬盘</td><td>工业</td></tr>
<tr><td>01</td><td>300W 服务器交流电源模块</td><td>工业</td></tr>
<tr><td>01</td><td>48 盘位安防系统磁盘阵列</td><td>工业</td></tr>
<tr><td>01</td><td>800W 电源模块</td><td>工业</td></tr>
</table></td></tr>
</table>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01	双锂电池模块	工业
		01	12TB 企业级硬盘（安装新建存储上）	工业
		01	8TB 企业级硬盘（安装利旧存储上）	工业
		01	双 200 万红外智能 4 寸双摄球型网络摄像机	工业
		01	球机壁装支架	工业
		01	超星光 200 万全景枪球一体机	工业
		01	球机壁装支架	工业
		01	200 万双光警戒筒型网络摄像机	工业
		01	筒机壁装支架	工业
		01	200 万星光级红外防暴半球网络摄像机	工业
		01	200 万双光警戒筒型网络摄像机	工业
		01	筒机壁装支架	工业
		01	200 万智能型星光级碟形半球网络摄像机	工业
		01	双路双频通用级放装型无线接入点	工业
		01	四路双频通用级高密放装型无线接入点	工业
		01	三路双频通用级放装型无线接入点	工业
		01	室外型无线接入点	工业
		01	网络键盘	工业
		01	15 路高清解码器	工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01	15 米高清线缆	工业
01	室外立杆	工业
01	摆式速通门(右边机)	工业
01	摆式速通门(左边机)	工业
01	摆式速通门(中间机)	工业
01	闸机消防模块	工业
01	遥控器组件	工业
01	智能核验终端(触摸屏)	工业
01	桌面式 IC 卡读卡器	工业
01	桌面式身份证读卡器	工业
01	桌面式智能人证核验终端	工业
01	出入口杆式抓拍显示补光一体机	工业
01	无簧道闸(默认右向,3 秒,4 米直杆,含雷达)	工业
01	4 米两栏栅栏杆(配合左向道闸)	工业
01	单路车检器	工业
01	线圈	工业
01	巡检器	工业
01	通讯线	工业
01	信息钮	工业
01	人员卡	工业
01	280KG 双门磁力锁 L 型支架	工业
01	门禁电源	工业
01	双门磁力锁 280KG	工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01	读卡器	工业
		01	开门按钮	工业
		01	视频管理服务软件	工业
		01	电子巡更软件	工业
		01	停车管理软件	工业
		01	身份认证平台含 License	工业
		01	综合管理服务基础平台	工业
		01	驱动控制管理模块	工业
		01	巡检模块	工业
		01	车辆信息管理	工业
		01	门禁信息管理	工业
		01	消防台账化管理模块	工业
		01	周界管理模块	工业
		01	数据看板基础平台	工业
		01	数据接入端口	工业
		01	日志审计系统	工业
		01	20KW 精密空调	工业
		01	空调室外机安装	工业
		01	空调铜管及管路施工	工业
		01	服务器机柜	工业
		01	网络机柜	工业
		01	PDU	工业
		01	强弱电桥架	工业
		01	集成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_投标人报价不得超出本项目所投采购包的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50000 元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户　　名：北京建智达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北京丰台支行 账　　号：110061242013006384723 行　　号：301100000937 **注意事项**：（1）对于同一投标人、同一项目的不同标包，投标保证金应根据投标人所投的标包来分别汇款。汇款信息备注“**标的名称+项目编号+保证金**”**字眼**。 （2）在招投标活动结束后，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投标人单位交款账户原路退还。
12.8.2		□无 ■有，具体情形： （1）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擅自撤销投标的； （2）投标人未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投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15 分钟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性能响应和供货服务方案两部分合计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以书面文字形式并加盖公章送至代理公司。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综合部； 联系电话：单经理 18612585582 何工 18613860529 石经理 13641056903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龙湖西宸广场518室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采购人 ■中标人 收费标准：以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为计算基数，按国家发展计划 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 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有关规定，套用

<table>
<tr><th>条款号</th><th>条目</th><th>内容</th></tr>
<tr><td></td><td></td><td>“服务”类取费标准计算。
<table>
<tr><th>中标金额（万元）
费率</th><th>货物招标</th><th>服务招标</th></tr>
<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r>
<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r>
<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r>
<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r>
</table>
缴纳时间：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td></tr>
</table>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

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文）。

5.2 本国产品

本项目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有关要求，落实本国产品标准。

5.3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3.1 中小企业定义：

5.3.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

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 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3.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3.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3.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3.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3.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3.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3.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3.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3.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3.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3.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3.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4.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4.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5.4.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4.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5.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6.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8 采购需求标准

5.8.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

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

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

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1-1、1-2 的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本表 3-2 项规定。 3、本表序号 3-3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投标无效**。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的电子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注：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均应当提供资质证书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5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且投标分项报价每项设备金额未超过采购需求中每项设备单价限价金额；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2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3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4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

		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异常低价处理

2.2.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2.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

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2.2.3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2.4 上述投标（响应）报价指按照本章 2.4 修正后的报价。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3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2.6 支持本国产品政府采购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6.1 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2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3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供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本国产品。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得分相同，以技术部分评审得分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体系认证	12	1、具备有效或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且认证范围覆盖本项目标的得 4 分，缺一项扣 1 分，不具备不得分。 2、具备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杰出级或优秀级（CS4 及以上）得 2 分，良好级（CS3）得 1 分，基本级（CS2）得 0.5 分，其他不得分； 3、具备中国网络安全审查认证和市场监管大数据中心（CCRC）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一级服务资质，得 2 分；二级服务资质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4、具备商品售后服务认证（认证范围：信息系统集成涉及的硬件和应用软件、安防产品、建筑智能化系统的售后服务）五星级证书得 2 分；四星级证书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5、具备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范围需包含信息系统集成项目运维服务）得 2 分，不具备不得分注：提供上述条款相关证书或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类似业绩	3	投标人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 3 分。审核依据：提供合同扫描件或者复印件，，须包括合同首页、项目标的页、合同履行时间页或合同落款时间页、签字盖章页。	
3	供货服务方案	6	供货服务方案内容详细、全面、合理、具有很强的可行性及针对性得 6 分；供货服务方案内容欠佳、基本合理、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及针对性得 4 分；供货服务方案内容较差、合理性及可行性较差，针对性不强得 2 分；供货服务方案不完整、可行性差、无针对性得 0 分。	
4	性能响应	30	满足采购需求文件中货物类产品技术指标的全部技术指标得 30 分，#代表重要指标，不响应或有一项负偏离，每项扣 0.5 分；无标识技术指标为一般指标，不响应或有一项负偏离，每项扣 0.25 分，扣完为止。 #条款指标项必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未按要求提供者该条款指标项视为负偏离予以扣分。 注：	

			1、“#”指标需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相同技术参数不重复扣分。	
5	项目实施团队实力	14	1、项目负责人（4 分） （1）具备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得 2 分，具备中级职称的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2 分。（2）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通信与广电工程或机电工程）和安全人员证书，计 1 分，提供其他或未提供的不计分。 （3）具备项目管理专业人士资格认证 PMP 证书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计 1 分，提供其他或未提供的不计分。 备注：项目负责人须提供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相关证书和投标人为其缴纳的投标前 3 个月社保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不全不得分。 2、技术负责人（4 分） （1）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通信与广电工程或机电工程）和安全人员证书，计 2 分，提供其他或未提供的不计分。 （2）具备中国信息安全产品测评认证中心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的得 1 分，提供其他或未提供的不计分。 （3）具备软件工程造价师证书的，计 1 分，提供其他或未提供的不计分。 备注：技术负责人须提供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相关证书和投标人为其缴纳的投标前半年内任意 1 个月社保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不全不得分。 3、项目实施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除外）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师、PMP、一级建造师证书、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或注册信息安全专家（CISSP）证书、网络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安装工程）；每个成员具备其中 1 项证书的得 1 分（多人有同一证书的按一本计算），最高得 6 分。 注：须提供相关证书、证明材料及为其缴纳的近 3 个月社保证明清单的扫描件或复印件，编入商务与技术文件，否则不得分。	
6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2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全面，服务计划详尽，响应及时，具有很强的可行性及针对性，服务便利较好，服务承诺全面得 2 分；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较全面，服务计划较详尽，响应时间基本满足要求，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及针对性，服务便利性一般，服务承诺较全面得 1 分；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较差，服务计划混乱，响应不	

			及时，无针对性，服务便利性较差，服务承诺较差得0.5分。未提供不得分。	
7	投标报价	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分值。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及2.5。
8	政策性得分	2	供应商所投产品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最新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一项得 1 分，最多得1 分（必须提供所投产品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供应商所投产品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且为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有一项得1分，最多得1分（必须提供所投产品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9	兼容可靠	1	为保障系统兼容性及功能完整性，安防系统核心设备（监控系统软件、存储设备）需考虑相互兼容性。监控设备、通信设备均需要与现有管理平台无缝对接，	

			需要提供无缝对接和兼容性承诺，提供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合计		10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当采购项目涉及政务信息系统时，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政务信息系统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7〕210 号）的相关要求。

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应关注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需求标准，结合具体应用场景，根据对应《需求标准》确定采购需求。

已发布的需求标准如下：

《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库〔2023〕7 号）

《台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财库〔2023〕29 号）

《便携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财库〔2023〕30 号）

《一体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财库〔2023〕31 号）

《工作站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财库〔2023〕32 号）

《通用服务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财库〔2023〕33 号）

《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财库〔2023〕34 号）

《数据库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财库〔2023〕35 号）

《物业管理服务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办公场所类）（试行）》（财办库〔2024〕113 号）

如有更新或增加，以财政部门发布为准。

项目目标

通过本项目，建立一个设计规范、功能完备、性能优良、安全可靠、有良好的扩展性与可用性并且具备可管理易维护的园区办公网络及管理平台，以高效率，高速度，低成本的方式提高整个园区的日常办公效率与业务效率。搭建园区整体数据网络和物联网络，提供满足园区日常办公、日常管理使用的网络。按照“高效能、低成本”的要求，实现园区未来运营的整体需求。

项目内容

北京高校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清河新址智慧园区建设主要包含园区综合管理平台、门禁管理子系统、出入口人脸闸机子系统、视频监控子系统、电子巡更系统、停车场管理子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网络安全系统、机房工程等内容。

（1）园区综合管理平台系统：本次考虑建设园区综合管理平台，该平台系统依托网络化发展趋势，通过平台软件与各个子系统的协议对接，对多个互不关联的园区子系统在一个共用平台下进行统一管理和控制，实现一种多系统多设备多协议的相互通信和集中管理控制，是一种所见即所得和对信息的实时感知实时获取实时响应的可视化联动管理机制；智慧园区综合管理平台根据各子系统产生的信息变化情况，让各子系统做出相应的协调动作，从而达到信息交换、数据共享和挖掘、联动处置等。

（2）视频监控系统：就业创业园区监控充分考虑业务、安全、消防、环保等部门应用及安全管理总体布局的需求，统筹规划视频图像监控系统的建设、应用、管理和维护。采取科学的监控点布建原则，对区内视频监控系统实现精细化全面布局，对关键部位、治安死角盲区，要加大监控点部署密度，做到不留死角，实现对重点区域和部位的全覆盖。整套系统采用全高清解决方案，摄像机采用网络高清摄像机；室外安装的设备采用室外专用摄像机，在低照度环境下选用带红外功能的筒式摄像机或红外快球摄像机；室内安装的设备，多数选择半球型摄像机，如安装在出入口等光线反差较大的场景，还需选用带宽动态功能的半球型摄像机；电梯轿厢内安装的摄像机采用电梯专用碟型摄像机。

（3）门禁管理系统：本系统以人性化为设计理念，准确解决主要出入口、办公室人员、大学生创业团队人员、培训人员、招聘求职人员出入管理问题。通过卡片信息或生物信息辩识，只有经过授权的人才能进入受控的区域，通过门禁控制终端读出卡上的数据或读取生物信息并将读取到的信息传送到门禁控制器，如果确认具备权限，通过门禁控制器控制电子锁开门进行放行。门禁系统主要由门禁控制器、读卡器、电控门锁等设备组成。系统实现对门禁的出入控制及实时联网监控，获取所有门禁刷卡事件并进行记录，对非法卡开门、强制闯入、胁迫开门、长时间未关门等事件进行报警，同时可联动视频监控、通知管理人员。系统可远程开启、关闭相关门禁，实现门禁的远程控制。

（4）出入口人脸闸机系统：针对出入园区的工作人员、培训人员、招聘应聘人员和大学创业团队人员的管理的需求，结合实际管理状况，本项目在园区大门、办公楼大门区出入口、大学生创业区域出入口等处设置人脸识别闸机系统，内部员工通过人脸或

刷卡进出就业创业园区，外来人员通过管理中心授权和人脸识别认证身份后方可通行，从而确保园区安全，有效控制人员通行秩序，使得出入口通行井然有序，方便人员出入管理。出入口人脸闸机系统可与门禁管理子系统、访客管理子系统等系统相互联动，实现数据共通，权限自动分配，将人防和技防有效结合，实现较为理想的管理目标，且有利于出入口的清晰分流管理。

（5）停车场管理系统：本次考虑在园区主要出入口设置停车场管理系统，通过停车场管理系统实现对内部员工车辆、访客车辆的高效管理。停车场管理系统采用管理平台实现对车辆登记、授权和管理功能，主要由管理软件、车辆道闸、入口摄像机、感应线圈、控制电脑和安防网络组成。

（6）电子巡更系统：该系统为离线式电子巡检系统，根据需要将信息钮安装在需要巡检的线路或设备上，对该地进行巡查的同时，用巡检器触碰安装在代表该地点的信息钮，巡检器将记录下信息钮的代码及触碰信息钮的时间，此记录将成为巡检人员何时到达该地巡查的依据。通讯线是巡检器与 PC 机之间的通讯设备，可将巡检器中的记录传送到 PC 机系统的巡检管理软件中。管理人员通过微机可清晰看到巡检人员巡检过的设备和线路，并提出漏检、误点信息，通过管理软件统计巡检的正点率、误点率、漏检次数等功能。

（7）计算机网络系统：网络拓扑采用“核心-汇聚-接入”三层模型设计。为了支持各功能用房及安防设备终端接入，接入层需要提供高密度有线端口和部分场景下提供无线接入的 AP 设备，并且能够根据终端类型进行差异化接入控制。应用网络主要承载整个园区、每个楼宇内各个办公区域使用 INTERNET 的需求，并且此网络还要作为无线园区的核心接入层。整个网络由于涉及到与 INTERNET 连接，所以要充分的考虑网络接入的安全性和网络架构内部的安全防范措施。

（8）网络安全系统：就业创业园区是个集日常办公、高校培训、大学生创业孵化、企业与大学生面试沟通的网络，用户众多,支撑着相当多的重要应用,因此网络的安全显得特别重要。安全的威胁不仅来自外部网络，内部安全防范也显得十分重要。对于网络资产包括网络主机（主机的操作系统、应用程序和数据）、网络互连设备（如交换机和路由器）以及整个网络上的数据都应该采取有效的措施进行保护。遵循国家等级保护相关政策、标准，园区信息系统实施全面信息安全保护，从物理层面、网络层面、主机层面、应用层面、数据安全与备份恢复和管理层面等角度，并结合具体的安全技术要求和安全管理要求，对信息系统的安全进行具体的规划、设计和实施。

（9）机房工程：北京高校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在 1 号楼一层设置了网络机房和消控中心机房。消控中心机房原 46 寸（5*3）液晶拼接屏、视频监控网络存储主机、视频监控网络存储扩展磁盘柜等设备可利旧，另外消控中心主体机房装修、静电地板、防雷接地等系统仍可继续使用。其他配套系统本次新增。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货物需求一览表或简要服务内容及数量）

序号	设备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限价金额（元）
1	汇聚交换机	(1) 交换容量≥2.5Tbps，包转发率≥660Mpps，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证明。 (2) 固化 1000M SFP 光接口≥24 个，复用的 10/100/1000M 电口≥8 个，1G/10G SFP+光口≥8 个，设备可提供 1 个业务扩展槽，可支持同时扩展 10G 端口≥4 个和 100G 端口≥2 个。 (3) 支持 2 个模块化电源插槽，可实现 1+1 冗余。 (4) 采用两个 FLASH 芯片存储 BOOT 软件（系统引导程序），实现硬件级 BOOT 冗余备份，避免因 FLASH 芯片故障导致交换机无法启动，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证明。 (5) # 为保证设备在受到外界机械碰撞时能够正常运行，要求所投交换机 IK 防护测试级别至少达到 IK05。 (6) # 整机采用绿色环保设计，满负荷情况下功耗≤105W（带扩展卡），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证明。 (7) 支持基础网络保护策略，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 ARP 报文、ICMP 请求报文、DHCP 请求报文的数率，对超过限速阈值的报文进行丢弃处理，能够识别攻击行为，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	个	7	19500
2	出口网关	(1) 要求固化千兆电口数量≥8 个；固化千兆光口数量≥2 个；固化万兆光口数量≥4 个；扩展槽≥2 个，可扩展 4 端口万兆光口接口卡、4 端口千兆光口与 4 端口电口接口卡。	个	1	105000

		(2) 内置硬盘≥1T，硬盘插槽≥2 个，内存≥8G，双电源，内置风扇。 (3) 要求最大并发连接≥100 万；每秒最大新建连接≥14 万，内网并发终端数≥20000 个。 (4) 要求能够通过软件授权灵活控制扩展应用层吞吐性能，要求能够显示当前可用性能、可继续新增性能。(要求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 (5) 支持快速上线向导功能，指导配置人员完成快速入网，包括网络配置、流控配置、授权激活等必要上线步骤。 (6) #支持关键应用监控，包括对预置应用和自定义应用的网络体验质量监控；支持关键角色监控，包括对单 IP、IP 网段的网络体验质量监控;支持呈现基础服务运行质量;（要求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 (7) #支持基于关键应用体验质量的链路自动化切换；(要求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 (8) 支持对 DNS 服务器的运行状态进行监测，支持呈现各 DNS 服务器的解析时延、请求数、解析失败数、设备探测时延。支持从系统 DNS、WAN 口 DHCP 分配的 DNS 导入监测对象，支持自定义 DNS 监测对象；（要求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 (9) #支持在安全云监控关键业务：提供总览、告警、消息、异常统计、关键应用运行状况、关键角色状况、基础服务运行状况（包括但不限于 DHCP、DNS、IPSECVPN、SSLVPN）；与安全云联动：支持通过短信和邮箱对设备告警、消息进行推送；（要求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			
3	楼层 POE 交换机	(1) #交换容量≥590Gbps，包转发率≥120Mpps，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证明。 (2) 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24 个，固化 1G SFP 光接口≥4 个，支持 POE 和 POE+,同时可 POE 供电端口≥24 个，POE 最大输出功率≥370W。 (3) 要求所投设备 MAC 地址≥16K。 (4) 支持风扇调速及风扇故障告警功能，支持温度告警功能。	个	20	6000

		(5) 要求产品支持热启动不间断供电：产品在外界因素导致设备复位重启，或者设备进行版本升级等情况下，保证对终端设备的持续供电，不影响客户业务正常运转。 (6) # 投标产品面板自带一键查看 PoE 供电状态功能的按钮，轻按即可查看设备当前的通信状态和供电状态。			
4	无线 AC	(1) 固化千兆光电复用口数≥8，固化万兆光口数≥4 个。 (2) # 最大可支持管理 512 个 AP（含 License）。 (3) 802.11 转发性能≥10G。 (4) 单台设备最大可配置 AP 数目≥2048 (5) 无线控制器具备虚拟化功能，多台无线控制器可以被虚拟化成一台控制器，实现虚拟控制器对所有成员 AC 的统一管理、在成员 AC 间共享 License、统一将 AP 接入虚拟 AC 中。 (6) AC 设备多账户分权管理功能，实现一台物理 AC 设备或多台物理 AC 设备虚拟成一台 AC 设备后，均能受多账户管理，各账户分别管理不同的无线信息。 (7) 支持主备切换功能，无线控制器具备在主 AC 失效时，使 AP 自动切换到备用 AC 的能力。	套	1	107191.27
5	防火墙	(1) 要求固化千兆电口数量≥16 个；固化万兆光口数量≥12 个；8 个扩展槽，可扩展 2 端口 40G 扩展卡。 (2) 最大整机吞吐≥60Gbps，IPS 吞吐量≥25Gbps，最大并发连接≥1200 万；每秒新建连接≥44 万。 (3) #支持策略模拟功能，可提供一个虚拟的策略空间来对运行创建的模拟策略，模拟策略不会对真实业务流量产生影响 ，但可以把模拟策略的执行结果与现有的真实策略的不同的处置动作进行对比展现，方便用户判断模拟策略是否会对重要业务产生不良影响，如模拟策略符合用户需求，可一键转化为真实策略（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测试报告证明） (4) #支持自动扫描用户网内资产，自动识别	项	2	160000

		资产端口和协议启用情况，结合用户资产信息生成推荐的安全防护策略（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测试报告证明）。 (5) #支持基于流量学习的方式对网内资产的互访关系进行梳理，可视化展示目标资产的端口的访问关系,包括：访问源IP、命中策略、阻断次数、最近一次阻断时间等信息；（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测试报告证明）。 (6) #支持策略配置向导功能，运维人员可通过向导流程完成地址对象创建、策略创建、策略模拟运行、策略执行等必要配置步骤（要求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 (7) #设备支持自定义情报功能，允许用户导入收集到的恶意情报信息，自定义情报在未取得威胁情报特征库更新授权的状态下依然可以生效；当自定义情报中个别对象的风险消失时，可一键将自定义的威胁对象设置为例外，设置例外后不再对该例外对象拦截阻断（为保证大容量自定义情报功能的可用性，保留现场验证测试的权力；需提供具备CNAS标志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测试报告证明）。 (8) #支持自定义设置登录端口、登录超时时间、登录错误允许次数、锁定时间；开启、关闭验证码功能，支持恢复默认配置；支持一键收集本机上所有信息，并提供打包下载，用于故障定位（要求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			
6	边界防火墙	(1) 高度≥1U，固化千兆电口数量≥16个；固化万兆光口数量≥6个；扩展槽≥2个，可扩展2端口40G扩展卡。 (2) 最大整机吞吐≥40Gbps ，IPS吞吐量≥15Gbps，最大并发连接≥800万；每秒新建连接≥26万。 (3) 标配≥1个电源，支持扩展热插拔冗余电源。 (4) #支持策略模拟功能，可提供一个虚拟的策略空间来对运行创建的模拟策略，模拟策略不会对真实业务流量产生影响 ，但可以把模拟策略的执行结果与现有的真实策略的不同的处置动作进行对比展现，方便用户判断模拟策略是否	项	1	110000

		会对重要业务产生不良影响，如模拟策略符合用户需求，可一键转化为真实策略（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测试报告证明）。 (5) #支持自动扫描用户网内资产，自动识别资产端口和协议启用情况，结合用户资产信息生成推荐的安全防护策略（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测试报告证明）。 (6) #支持基于流量学习的方式对网内资产的互访关系进行梳理，可视化展示目标资产的端口的访问关系，包括：访问源IP、命中策略、阻断次数、最近一次阻断时间等信息；（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测试报告证明）。 (7) #支持策略配置向导功能，运维人员可通过向导流程完成地址对象创建、策略创建、策略模拟运行、策略执行等必要配置步骤（要求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 (8) #应具备策略优化能力，支持对配置的策略进行梳理，能够识别策略问题，问题类型包括但不限于一般问题、严重问题、建议优化等。分析维度包括但不限于从未匹配、7 天未匹配、30 天未匹配、90 天未匹配、冗余策略、冲突策略、组合策略、归纳策略、过期策略等。对问题策略支持列表展示，并提供优化建议（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测试报告证明）。 (9) #应支持策略的全生命周期展现，包括策略的变更时间、变更类型、变更账号、变更策略、变更内容等；支持通过颜色区分策略的变更项、删除、新增等；支持策略项变更前后的对比展示（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测试报告证明）。 (10) 防火墙特征库集合授权，入侵防御、防病毒、应用识别特征库三合一授权，每个授权提供≥1 年 IPS,AV,APP 升级服务。			

7	上网行为管理	(1) 整机支持千兆电口≥6 个、万兆光口≥2 个，扩展槽位≥2 个(支持 4 光 4 电扩展卡)，冗余电源。 (2) 硬盘存储≥2TB。 (3) 设备最大吞吐≥5Gbps，全功能开启审计适用带宽≥1000Mbps（双向），要求所投整机最大支持并发连接数≥300 万，要求所投整机每秒新建连接数≥22000/秒。 (4) #支持自定义设置识别方式的可信度；支持再次违规，多倍惩罚；支持旁路防共享。（要求提供截图）。 (5) # ARP 表/邻居表支持 Web 管理 ARP 表查看，并支持指定静态 ARP；支持 Web 管理 IPv6 邻居表查看，并支持指定静态。（要求提供截图）。 (6) # 部署模式支持路由模式，旁路模式、网桥模式、混合模式部署；切换部署模式无需重启，不影响设备正常使用。（要求提供截图）。 (7) # 链路聚合支持将多个以太网物理端口捆绑成一条逻辑端口（即将多个端口捆绑成一个逻辑的端口以增加带宽，同时增加链路备份）支持基于主备、哈希、802.3ad 等负载方式。（要求提供截图）。	项	1	203840
8	堡垒机	(1) 万兆堡垒机，要求固化千兆电口数量≥6 个、千兆光口数量≥4 个、扩展槽数量≥2 个，默认自带可管理设备 100 节点，最大可扩容至 1000 点，2U 冗余电源，要求硬盘容量≥4T。 (2) 支持资源的登录及改密驱动的自定义扩展，可以按照资源类型选择对应驱动，减少被管资源由于版本不同导致单点登录失败的情况。 (3) 支持基于资源组的扩展属性自定义，根据自定义的扩展属性字段，添加资源相关属性。以便基于扩展属性进行资源筛选和授权。 (4) 支持修改资源的开放协议及对应协议的端口，同时支持批量资源协议端口。 (5) # 定期检查平台存储的设备账号密码与设备实际密码是否匹配，以便进校验密码一致性，提高设备的安全性避免密码	个	1	156000

		混乱无法登陆现象发生，提供证明材料。 (6) #支持无需安装任何控件，即可基于浏览器进行 RDP，SSH，telnet，FTP/SFTP 等协议的单点登录，实现跨浏览器和跨运维客户端操作系统的运维操作； (7) 支持设置 web 登录时，运维界面添加水印功能，防止敏感信息通过截图拍照泄漏，提供证明材料。 (8) # 运维人员输入账号密码成功单点登录后，系统将自动上收账号到对应资源的账号列表。便于借助拥有资源登录权限的运维人员将资源账户进行上收，提供证明材料。			
9	安防接入终端	(1) 最大接入主机(报警、门禁、对讲、消防、动环) ≥256 个。 (2) 单台最大对接 SDK/协议数量≥3 套。 (3) 单台最大接入前端设备数量≥1024。 (4) 交流电源输入不劣于：100～240V AC、50Hz/60Hz。 (5) 网口≥GE*3；串口≥1 个 RS232 口，1 个 RS232/RS485 复用口。 (6) USB 接口≥4。 (7) 硬盘≥1TB*1。 (8) 内存≥8GB*1。 (9) HDMI 视频输出接口≥1 个、VGA 视频输出接口≥1 个。	个	1	76440
10	校时终端	(1) 处理器：ARM 处理器； (2) 同步精度：卫星同步精度纳秒级、NTP 同步精度毫秒级； (3) 授时精度：标配≥2 个 NTP 网络输出端口（RJ45），单端口≥1500 次/每秒； (4) 授时容量:≤1ms； (5) 授时频段:北斗：1561.098±2.046MHz； (6) 软件功能:设备上电或重启后，系统自启校时服务； (7) 可通过 NTP 模式或北斗模式对待授时设备进行授时； (8) 支持对设备（DVR、NVR、IPC 等）进行授	个	1	28230

		时； (9) 支持双机冗余热备； (10)可通过 WEB 管理对 NTP 时钟进行配置管理； (11)NTP 授时端口（RJ45）≥2 个，支持绑定、网络管理端口（RJ45）≥1 个、NTP 输入端口（RJ45）≥ 1 个； (12)液晶屏接口：用于显示设备状态、时间； (13)支持北斗天线接口； (14)工作温度不劣于:-40℃ - ＋85℃；			
11	安防综合管理平台	(1) CPU:64 位处理器； (2) 内存≥32G； (3) 硬盘≥4T SATA * 2； (4) 电源槽位:（电源 PSU1）标配≥1 个 300W 电源，支持扩展 1+1 冗余 (5) 本域摄像机数≥1500 个； (6) 支持最大管理≥10000 路视频监控； (7) 同时在线用户数:在线用户≥100，并发控制≥20； (8) 媒体流入口带宽≥512Mbps，媒体流出口带宽≥512Mbps； (9) # 应支持≤125 个下级联域管理，支持≤2 个上级联域管理；（需要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 (10)应支持管理不少于 30 台报警主机，支持不少于 800 个报警设备通道； (11)最大访客库≥5 万人； (12)最大黑名单库:最大 1 万人，默认 1 千，最多 10 个库； (13)最大自定义人员库:最大 1 万人，默认 1 千，最多 4 个库；	个	1	90000

		(14)支持人脸终端数≥128 个； (15)支持门禁控制器数量≥128 台（门禁控制器与梯控接入数总和）； (16)车道数量≥32； (17)支持出入口相机数≥32； (18)纯图片或纯 URL 接入及转发规格:接入数据≥128 条/s，转发数≥128 条/s； (19)# 支持在地图上添加摄像机、卡口、门禁、防区等，支持点选、框选、圈选地图上的点位，支持地图缩放、拖动，支持在地图上框选、圈选、多选打开实况，支持设置地图上相机/卡口设备的可视域，支持在地图上报警闪烁、查看或清除报警信息；（需要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			
12	8 盘位 32 路网络视频录像机	(1) 支持 SATA 接口≥8 个 (2) 接入带宽≥320Mbps，转发带宽≥160Mbps； (3) 支持≥12MP 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 (4) 支持不少于 1 个 HDMI、1 个 VGA，HDMI、VGA 异源输出，HDMI 最高支持 4K 显示输出； (5) 支持对重要录像的锁定、解锁，支持警前警后录像； (6) 双千兆网卡，支持双网络 IP 设定等应用； (7) 支持标准国标 GB/T 28181 协议； (8) 支持 H.265、H.264 等格式； (9) # 具有磁盘阵列功能，支持 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RAID50、RAID60、JOBD 等模式；（需要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 (10)# 支持走廊模式：可设置走廊模式预览，对画面向右旋转 80 度、向左旋转 80 度，支持 32/16/9/7/5/4/3 分屏预	个	1	3850

		览；（需要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 (11) 支持智能搜索、回放功能，有效提高录像检索与回放效率； (12) 支持≥16 路本地同步回放和多路同步倒放； (13) 支持区域入侵、越界检测、音频检测多种智能检测接入和联动； (14) 支持硬盘配额和盘组存储模式，实现录像定向存储。			
13	6TB 硬盘	（1）硬盘容量≥6TB； （2）3.5 英寸 SATA 接口； （3）硬盘转速≥5400RPM，缓存≥256MB； （4）硬盘外部传输速率不小于 6Gb/s。 （5）硬盘类型:企业级	个	8	1300
14	300W 服务器交流电源模块	配件，安防综合管理平台冗余电源模块 功率 300W。	个	1	1740
15	48 盘位安防系统磁盘阵列	(1) IPSAN 存储≥48 盘位，控制器架构，支持硬盘前面板热插拔； (2) GB/Onvif 接入性能：带转发≥200 路 2M，不带转发≥256 路 2M； (3) 支持≥9 级扩展柜，可支持级联接入≥480 块硬盘； (4) 磁盘容量：4TB~24TB； (5) CPU 处理器：64 位多核处理器； (6) 内存≥16GB； (7) 网络接口≥3 个万兆以太网接口，支持端口链路聚合、负载均衡； (8) 磁盘类型:SATA/SSD； (9) 标配≥1 个 800W 电源模块，电池模块，支持配置双电源、双电池冗余模块；	个	2	102000

		(10)支持 JBOD、RAID 0、1、5、6 等阵列，可即建即用； (11)支持当 RAID 阵列中一块硬盘拔掉以后，X 分钟 (1~120 可动态设置)之内再插上，该硬盘能够恢复到原有 RAID 中，仅做增量数据恢复，RAID 阵列在秒级时间内自动恢复正常； (12)# 支持自定义数据缓存加速管理，根据客户不同的需求，调整 R / Wcache 参数，包括读写缓存的大小、刷新策略；支持磁盘缓存开启和关闭；（需要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 (13)# 支持当 RAID 中磁盘发生故障导致 RAID 阵列处于降级/重建状态下，同时写入 1000 路 2Mbps 视频流时，数据写入无任何影响；可根据不同的场景设定重构优先级和重构策略；同时重构系统根据当前负载情况自动调整数据恢复速度，期间业务不中断硬盘利用率最高为 95%高利用率；（需要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 (14)# 支持设备异常掉电后存储在缓存中的数据应不丢失，可通过数码管显示缓存数据的保存进度，可查看断电前 1s 的视频录像；（需要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 (15)支持自动空白盘全局热备、专有热备等多种热备方式。			
16	800W 电源模块	48 盘位网络存储设备冗余电源模块： （1）交流输入电压范围不劣于 90-260VAC； （2）交流输入频率范围不劣于 50 Hz-60 Hz； （3）交流输入电流范围不劣于 100-240V/10A，180-360V/10A；	个	2	2000
17	双锂电池模块	48 盘位网络存储设备冗余电池模块： （1）电池类型:锂电池； （2）电池容量≥4600mAh；	个	2	2234

18	12TB 企业级硬盘（安装新建存储上）	匹配 48 盘位网络存储设备硬盘： （1）硬盘容量不小于 12TB； （2）硬盘尺寸：3.5 英寸 （3）硬盘类型：企业级 （4）接口类型：SATA （5）硬盘缓存≥256MB； （6）硬盘转速不小于 7200RPM； （7）硬盘外部传输速率不小于 6Gb/s。	个	96	2951
19	8TB 企业级硬盘（安装利旧存储上）	匹配利旧网络存储设备硬盘： （1）硬盘容量不小于 8TB； （2）硬盘尺寸：3.5 英寸 （3）硬盘类型：企业级 （4）接口类型：SATA （5）硬盘缓存≥256MB； （6）硬盘转速不小于 7200RPM； （7）硬盘外部传输速率不小于 6Gb/s。	个	36	1942
20	双 200 万红外智能 4 寸双摄球型网络摄像机	（1）图像传感器不劣于 1/2.7 英寸 CMOS； （2）全景相机定焦镜头焦距≥4.0mm，特写相机镜头焦距不低于 4.8mm~120.0mm； （3）全景图像分辨率≥1920*1080，细节图像分辨率≥1920*1080； （4）最低照度：全景相机彩色：≤0.0005 lx，黑白：≤0.0001 lx；特写相机彩色：≤0.001 lx，黑白≤0.0001 lx； （5）支持不低于 30 倍数字变倍； （6）全景相机光圈不劣于 F（1.6±0.1）；特写相机：光圈不劣于 F（1.5±0.1）~F（3.8±0.1）； （7）使用单 IP 双通道技术，可同时预览全景和特写双通道实况画面； （8）H.265、SVC 等可压缩视频编码算法； （9）# 在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参数，摄像机开启高级模式与普通模式相比，码率节约 85%以上（需要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 （10）采用多人依次循环通行进行试验，试验 环境照度不低于 100lx，试验人员数量不小于 5 人，通过速度不小于 1m/s，人员通过间隔时间不大于 1s，试验次数 100 人次，摄像机的人数统计准确率≥99%； （11）区域增强（ROI）功能，提高低带宽网络环境下重点区域图像质量； （12）摄像机可通过内置扬声器播放语音，	个	4	3500

		支持智能行为分析出发后联动声音报警和白光灯闪烁报警，可对声音报警次数，报警语音、灯光闪烁频率、时长、周期进行设置； （13）自适应透雾，摄像机能根据雾霾严重程度，自适应调节透雾等级； （14）防护等级≥IP66。			
21	球机壁装支架	（1）材质:铝合金； （2）使用环境:室内、室外。 （3）使用范围:适用于 4 寸、6 寸球机， （4）与球机角装、柱装支架均能组合应用支持侧出线	个	4	90
22	超星光 200 万全景枪球一体机	(1) 图像传感器全景相机≥1/1.8 英寸，特写相机≥1/2.7 英寸； (2) 全景镜头≥4mm 定焦，细节镜头焦距不低于 4.5~148.5mm； (3) 图像分辨率≥1920*1080； (4) 全景相机：支持白光补光，可识别距设备不低于 30m 处的人体轮廓； 特写相机：支持白光补光，可识别距设备不低于 30m 处的人体轮廓；也支持红外补光，可识别距设备不低于 200m 处的人体轮廓； (5) 支持联动声光告警，暖光闪烁配合语音报警，告警语音可设置； (6) 在设定的侦测区域 内具有目标移动时，可在客户端给出报警提示，可同时支持≥18*22 个区域移动侦测； (7) 摄像机全景镜头垂直旋转范围支持 12°±8° 电动可调，安装调试更便捷； (8) 自适应透雾，摄像机能根据雾霾严重程度，自适应调节透雾等级； (9) 支持 H.265/H.264/ MJPEG 等，灵活编码，适用不同带宽和存储环境； (10) 支持 AC24V/DC24V 供电，满足不同场景可靠供电需求。	个	9	4500
23	球机壁装支架	(1) 材质:铝合金； (2) 使用环境:室内、室外。 (3) 使用范围:适用于 4 寸、6 寸球机，	个	9	90

		(4) 与球机角装、柱装支架均能组合应用 (5) 支持侧出线			
24	200 万双光警戒筒型网络摄像机	(1) 图像传感器不劣于 1/2.7 英寸 CMOS； (2) 图像像素不低于 200 万； (3) 图像分辨率≥1920*1080； (4) 内置≥7 颗补光灯，至少支持红外、白光、智能双光等 3 种补光模式，可识别≥100 米处的人体轮廓； (5) 亮度信噪比≥60dB，宽动态范围≥105dB； (6) 内置 1 个拾音器和大于等于 3W 内置扬声器，具有≥15 米远程拾音能力，支持双向语音对讲和单向语音广播功能； (7) 支持 Micro SD 卡，最大支持≥512GB； (8) 支持 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电口，≥25%丢包网络环境下播放效果良好； (9) 支持 DC12V±35%、PoE 供电，支持电源返送； (10) 工作温度至少满足-40℃~75℃； (11) 防护等级≥IP67； (12) 支持人脸检测。	个	24	650
25	筒机壁装支架	（1）使用环境:室内、室外； （2）材质:铝合金； （3）使用范围:筒机壁装； （4）调节范围:水平：360°，垂直：≥90°。	个	24	60

26	200 万星光级红外防暴半球网络摄像机	（1）图像传感器不劣于 1/3 英寸 CMOS； （2）图像像素不低于 200 万； （3）图像分辨率≥1920*1080； （4）支持内置一体化芯片，具有不少于 1 个 RJ45 接口、1 个音频输入接口、1 个音频输出接口、1 个 SD 卡槽、1 个报警输入接口、1 个报警输出接口； （5）具有 MicroSD 卡插槽，支持 MicroSDHC/MicroSDXC，支持容量小于等于 256GB 的内存卡，支持内存卡热插拔； （6）支持红外补光，识别距离摄像机不低于 50m 处人体轮廓轮廓； （7）支持智能行为分析功能：运动检测、越界检测、区域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停车检测、快速移动、徘徊检测、人员聚集、物品遗留、物品搬移； （8） 防护等级≥IP67； （9） 防暴等级≥IK10。	个	94	800
27	200 万双光警戒筒型网络摄像机	（1）图像传感器不劣于 1/2.7 英寸 CMOS； （2）图像像素不低于 200 万； （3）图像分辨率≥1920*1080； （4）内置≥7 颗补光灯，至少支持红外、白光、智能双光等 3 种补光模式，可识别≥100 米处的人体轮廓； （5）亮度信噪比≥60dB，宽动态范围≥105dB； （6）内置 1 个拾音器和大于等于 3W 内置扬声器，具有≥15 米远程拾音能力，支持双向语音对讲和单向语音广播功能； （7）支持 Micro SD 卡，最大支持≥512GB； （8）支持 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电口，≥25%丢包网络环境下播放效果良好； （9）支持 DC12V±35%、PoE 供电，支持电源返送； （10）工作温度至少满足-40℃~75℃； （11）防护等级≥IP67。	个	85	660
28	筒机壁装支架	（1）使用环境:室内、室外； （2）材质:铝合金； （3）使用范围:筒机壁装； （4）调节范围:水平：360°，垂直：≥90°。	个	85	60

29	200 万智能型星光级碟形半球网络摄像机	（1）图像传感器不劣于 1/2.7 英寸 CMOS； （2）图像像素不低于 200 万； （3）焦距不大于 2.8mm； （4）图像分辨率≥1920*1080； （5）最低照度不低于 0.003ux (彩色)，0lux(开启红外)； （6）照度适应范围不小于 135dB； （7）水平中心分辨力≥1400TVL； （8）支持内置拾音，可对距离设备不少于 15m 处的声音进行采集，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进行播放； （9）降噪:2D 降噪	3D 降噪； （10）视频编码格式:超级 265	H.265	H.264	MJPEG 等； （11）带 SD 卡接口:Micro SD 插槽*1,最大支持≥256GB； （12）支持通过 IE 浏览器开启或关闭人脸优选功能，开启后具有效果优先或速度优先设置选项； （13）支持人脸检测、运动检测、越界检测、区域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遮挡检测； （14）供电方式：DC12V(±25%)、POE； （15）防护等级≥IP67； （16）防暴等级≥IK10。	个	5	900
30	双路双频通用级放装型无线接入点	（1）整机最大支持 4 条空间流； （2）整机最高接入速率≥2.9Gbps； （3）可支持 802.11a/b/g/n/ac 和 802.11ax 等工作； （4）支持胖/瘦模式切换； （5）支持 802.3af 供电和本地供电。	个	253	1600				
31	四路双频通用级高密放装型无线接入点	（1）整机最大支持 8 条空间流； （2）整机最高无线协商速率≥4Gbps； （3）可支持 802.11a/b/g/n/ac 和 802.11ax 等工作； （4）支持胖/瘦模式切换； （5）支持 802.3at 供电和本地供电。	个	38	4000				
32	三路双频通用级放装型无线接入点	（1）整机最大支持 6 条空间流； （2）整机最高无线速率≥3Gbps； （3）可支持 802.11a/b/g/n/ac 和 802.11ax 等工作； （4）支持胖/瘦模式切换；	个	5	3000				

		（5）支持 802.3at 供电和本地供电。			
33	室外型无线接入点	（1）支持 802.11a/b/g/n/ac 和 802.11ax 等协议； （2）内置定向天线； （3）整机最大支持 4 条空间流； （4）整机最高接入速率≥2.9Gbps； （5）支持胖/瘦模式切换；支持光电上行； （6）支持 802.3af/at 供电和本地 DC 电源供电。	个	10	4000
34	网络键盘	（1）串口≥1 个 RS232 串口（DB9，预留）、2 个 RS485 串口（半双工，预留）、Console 接口:1 个 RJ45 接口（Console/RS485 复用）； （2）USB 接口≥2 个 USB 接口（预留）； （3）网络接口≥1 个 RJ45 接口，支持 10M/100M/1000M Base-T 自适应； （4）复位按键≥1 个 RST 按键； （5）IPC 模式:支持添加≥512 个 IPC； （6）NVR 模式:支持添加≥240 个 NVR （7）摇杆:四维摇杆； （8）屏幕尺寸≥4 英寸。	个	1	5676
35	15 路高清解码器	（1）不少于 15 路输出综合显示控制设备； （2）视频输入不少于 8 路 HDMI 输入接口； （3）视频输出不少于 15 路 HDMI 出接口； （4）解码能力:至少支持 20*1200W@20Hz、20*4K@30Hz、80*1080P@30Hz、180*720P@30Hz。	个	1	42000
36	15 米高清线缆	（1）类型：HDMI 线缆； （2）材质：高纯度铜导体线材； （3）长度（m）≥15； （4）支持分辨率不低于 1080P@60； （5）工作温度不劣于：0℃～50℃。	个	15	300
37	室外立杆	（1）标准浇筑，室外立杆； （2）高度不低于 4.5 米； （3）镀锌管焊接喷塑工艺； （4）下节长度不低于 1.5 米，厚度 2.5mm； （5）底盘不小于 260*260，厚度不低于 10mm。	个	25	2000
38	摆式速通门（右边机）	(1) 室内外摆式速通门（右边机），采用不少于 6 对红外对射，上 6，搭配防尾随	个	4	13000

		控制技术，未授权人员尾随闯入时会产生报警；电机规格:直流无刷电机； (2) 可选择常开、常闭模式，支持双向通行，可根据人流量情况设定闸门开关速度； (3) 支持身份验证，经授权人员才可通过； (4) 支持防冲功能，在未收到开门信号时，闸门会自动锁死； (5) 支持 10cm 防尾随检测，未授权人员尾随闯入时会产生报警； (6) 设备支持红外防夹、机械防夹，门翼复位过程中遇阻时，电机自动停止工作，防止人员受伤； (7) 支持接入遥控器，远程控制闸机开门； (8) 支持消防报警后通行，消防信号触发后，闸门将自动开启，供人员紧急疏散； (9) 设备具有断电自动开门功能，通电后自动复位； (10) 通行速度 30~60 人每分钟，依据人员情况和通行模式浮动； (11) 物理接口支持 I/O 输入×2、RS485×1、RS232×1 ； (12) 材料采用 1.2mm 厚 304 拉丝不锈钢 ； (13) 可适配亚克力：650mm-950mm； (14) 不锈钢：650mm-1400mm 通道宽度； (15) 门翼材质支持不锈钢/亚克力可选； (16) 环境温度不劣于 - 35℃~ + 75℃（可加恒温器） 、工作湿度不劣于 5%--80%。			
39	摆式速通门（左边机）	(1) 室内外摆式速通门（左边机），采用不少于 6 对红外对射，上 6，搭配防尾随控制技术，未授权人员尾随闯入时会产生报警；电机规格:直流无刷电机；	个	4	13000

		(2) 可选择常开、常闭模式，支持双向通行，可根据人流量情况设定闸门开关速度； (3) 支持身份验证，经授权人员才可通过； (4) 支持防冲功能，在未收到开门信号时，闸门会自动锁死； (5) 支持 10cm 防尾随检测，未授权人员尾随闯入时会产生报警； (6) 设备支持红外防夹、机械防夹，门翼复位过程中遇阻时，电机自动停止工作，防止人员受伤； (7) 支持接入遥控器，远程控制闸机开门； (8) 支持消防报警后通行，消防信号触发后，闸门将自动开启，供人员紧急疏散； (9) 设备具有断电自动开门功能，通电后自动复位； (10) 通行速度 30~60 人每分钟，依据人员情况和通行模式浮动； (11) 物理接口支持 I/O 输入×2、RS485×1、RS232×1 ； (12) 材料采用 1.2mm 厚 304 拉丝不锈钢 ； (13) 可适配亚克力：650mm-950mm； (14) 不锈钢：650mm-1400mm 通道宽度； (15) 门翼材质支持不锈钢/亚克力可选； (16) 环境温度不劣于 - 35℃~ + 75℃（可加恒温器） 、工作湿度不劣于 5%--80%。			
40	摆式速通门（中间机）	（1）室内外摆式速通门（中间机），采用不少于 6 对红外对射，上 6，搭配防尾随控制技术，未授权人员尾随闯入时会产生报警；电机规格:直流无刷电机； （2）可选择常开、常闭模式，支持双向通行，可根据人流量情况设定闸门开关速度； （3）支持身份验证，经授权人员才可通过； （4）支持防冲功能，在未收到开门信号时，闸门会自动锁死；	个	7	18000

		（5）支持 10cm 防尾随检测，未授权人员尾随闯入时会产生报警； （6）设备支持红外防夹、机械防夹，门翼复位过程中遇阻时，电机自动停止工作，防止人员受伤； （7）支持接入遥控器，远程控制闸机开门； （8）支持消防报警后通行，消防信号触发后，闸门将自动开启，供人员紧急疏散； （9）设备具有断电自动开门功能，通电后自动复位； （10）通行速度 30~60 人每分钟，依据人员情况和通行模式浮动； （11）物理接口支持 I/O 输入×2、RS485×1、RS232×1 ； （12）材料采用 1.2mm 厚 304 拉丝不锈钢 ； （13）可适配亚克力：650mm-950mm； （14）不锈钢：650mm-1400mm 通道宽度； （15）门翼材质支持不锈钢/亚克力可选； （16）环境温度不劣于 - 35℃~ + 75℃（可加恒温器） 、工作湿度不劣于 5%--80%。			
41	闸机消防模块	（1）指示灯：红色（输入指示灯：巡检时闪亮，动作时常亮；输出指示灯：启动时常亮）； （2）工作电压：DC24V（±20%）； （3）额定功率不低于 100W； （4）材质:ABS。	个	11	550
42	遥控器组件	（1）工作电压:遥控器：3V 纽扣电池； （2）接收模块：DC12V 供电； （3）工作频率:Sub-1G； （4）发射功率:≥10mW； （5）传输速率:300 bps---60K bps； （6）遥控距离:30 米以上（无遮挡）； （7）按键寿命:≥10 万次； （8）工作温度不劣于-10℃~+50℃，相对湿度〈90%； （9）工作电流:≤20mA。	个	11	450
43	智能核验终端（触摸屏）	(1) 屏幕尺寸≥7 寸（竖屏）； (2) 屏幕分辨率≥600*1024； (3) 触摸屏:支持；	个	22	3800

		(4) 补光方案:白光补光灯、红外补光灯； (5) 卡号最大库容:≥4W； (6) 入库人脸图片分辨率限制:最小分辨率16*16，最大分辨率 8192*8192； (7) 多人员库管理:支持最多 16 个人员库； (8) 本机记录容量:≥10W； (9) 人脸最大库容:≥2W； (10) 人脸 1：N 核验最大库容:≥2W； (11) 面部识别距离:0.3m~2.9m； (12) 入库人脸图片分辨率限制:最小分辨率16*16，最大分辨率 8192*8192； (13) # 应支持单个人员导入最多底库照片不少于 6 张；（需要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 (14) 网络:100Mbps 网口； (15) 电源输入:DC12V(正负 25%宽压范围)； (16) 工作温度不劣于:-20℃~60℃。			
44	桌面式 IC 卡读卡器	(1) 读卡频率:13.56MHz； (2) 读卡速度:＜0.2 秒； (3) 打卡间隔:＜0.5 秒； (4) 读卡距离:≤5cm； (5) 卡支持:IC 卡； (6) 内置 LED:三色 LED； (7) 工作模式:wiegand26/34。	个	22	350
45	桌面式身份证读卡器	(1) 标准规范:符合 GA450-2013 台式居民身份证阅读器通用技术要求，兼容 ISO14443 TYPE A/B 标准； (2) 通讯接口:USB； (3) 阅读距离:0-30mm；	个	4	1550

		(4) 读卡响应速度:<1s； (5) 工作电压:USB 供电/5V； (6) 使用环境温度不劣于 0-50℃，湿度不劣于 20%-90% 。			
46	桌面式智能人证核验终端	（1）屏幕尺寸≥7 英寸（竖屏）； （2）屏幕分辨率≥600*1024； （3）按键:触摸屏虚拟按键； （4）面板:玻璃； （5）身份证读卡器:底部内置身份证读卡器，支持读取二代身份证； （6）触摸屏:支持； （7）内置扬声器:支持； （8）内置读卡器:内置 IC 卡读卡器； （9）默认核验模式:人证录入模式； （10）身份证读卡器工作频率:13.56MHZ±7KHZ（fc）； （11）身份证读卡器阅读距离:0-30mm； （12）身份证读卡器读卡时间:小于 1S； （13）网络:100Mbps 单网口； （14）卡号最大库容:≥4W；多人员库管理:支持最多 16 个人员库；本机记录容量:≥10 万；最大人脸库容:≥2W；人脸 1：N 核验最大库容:≥2W； （15）入库人脸图片分辨率限制:最小分辨率 16*16，最大分辨率 8192*8192； （16）人脸识别距离:0.3m~2.9m； （17）安装方式:桌面式安装； （18）电源输入:DC12V(正负 25%宽压范围)； （19）工作温度不劣于-20℃~60℃。	个	1	6000
47	出入口杆式抓拍显示补光一体机	（1）成像器件≥1/1.8 inch 400 万像素 CMOS 图像传感器； （2）镜头类型:F1.6 光圈，电动变焦镜头，焦距范围：2.8mm~12mm； （3）带 led 显示屏； （4）屏尺寸:≥304mm×304mm； （5）屏显颜色:红绿双色； （6）显示字数:四行四字； （7）音频:支持万能语音； （8）补光控制:光敏自动开启； （9）智能:车牌识别、车型识别、车标识别、车款识别、车身颜色、车牌颜色识别；	个	2	14560

		（10）车辆检测方式:默认视频触发，支持地感线圈、雷达触发； （11）扩展存储:支持 microSD 卡，最大支持 128GB； （12）网口:双网口，支持手拉手串联； （13）电压:AC 220V； （14）最大功耗≤80W； （15）防护等级≥IP54； （16）工作环境不劣于 20~50℃，≤90%RH。			
48	无簧道闸(默认右向,3秒,4 米直杆,含雷达)	（1）类型:直流无刷无簧； （2）升降时间:2~6 秒可调节； （3）升降次数:≥500 万次； （4）支持手动升降； （5）防砸雷达:标配； （6）遥控器功能:开闸、落闸、暂停； （7）遥控接口:≥30 米； （8）箱体尺寸:300*200*940MM； （9）断电手抬:支持； （10）遇阻返回:支持； （11）车队模式:支持； （12）延时落杆:支持； （13）工作电压:AC 220V ±10%； （14）使用温度不劣于-35℃~80℃； （15）防护等级≥IP54。	个	2	21280
49	4 米两栏栅栏杆(配合左向道闸)	（1）4 米两栏栅栏杆； （2）立杆尺寸不小于 35*20*800MM； （3）立杆间距不大于 200MM； （4）颜色:白杆贴红膜。	个	2	4400
50	单路车检器	（1）工作电压（V）:AC 220V； （2）工作温度（℃）不劣于-40℃—65℃； （3）工作湿度:≤90%（无凝露）； （4）灵敏度:四级可调； （5）反应时间:≤10ms； （6）频率范围不小于:20KHz-170KHz； （7）环境补偿:自动漂移补偿； （8）输出方式:≥2 路；	个	2	1120
51	线圈	标准地感线圈	个	1	700
52	巡检器	（1）应用 RFID 技术自动感应无须接触； （2）机体防水，防爆，震，尘等，耐低温超低功耗设计，可存储≥65000 条记录； （3）程序设计可具备人为破坏/电池自检/	个	5	600

		更换时间错误等记忆和记录等功能,读卡距离≤5cm。			
53	通讯线	可实现近程（即 PC 机）USB 接口上传， 可将巡检器中的记录传送到 PC 机系统的巡检管理软件中，也用于对巡更器进行充电。	个	5	30
54	信息钮	工程塑料密封存储芯片的信息钮，内置不可修改的唯一的 ID 码 ， 应用到要巡检的位置或设备上。	个	150	10
55	人员卡	非接触卡芯片，符合 ISO14443 -A 国际标准，工作频率为 13.56MHz。带三重防伪认证，内含加密控制和通讯逻辑电路，支持写入人员信息和编号。	个	20	15
56	280KG 双门磁力锁 L 型支架	(1) L 型支架，尺寸不小于长 250x 宽 48x 厚 28(mm)； (2) 材质:高强铝合金。	个	9	88
57	门禁电源	(1) 门禁电源：12V； (2) 工作温度不劣于:-20～55℃； (3) 输入电压范围:标准 AC110～220V、最小 100VAC、最大 240VAC； (4) 输入频率:标准 50～60Hz、最小 47Hz、最大 63Hz。	个	9	150
58	双门磁力锁 280KG	(1) 双门磁力锁； (2) 工作电压:DC12V/DC24V； (3) 工作电流:500mA*2/250mA*2； (4) 讯号输出:无源干接点（锁状态信号输出）； (5) 材质:高强铝合金； (6) 承受拉力:280KG*2±10%； (7) 适用门型:木门、玻璃门、金属门、防火门等； (8) 安全类型:断电开门。	个	9	310

59	读卡器	(1) 壁挂式 Mifare 键盘读卡器； (2) 阅读距离:IC 卡：最大 5cm； (3) 工作频率:13.56MHz； (4) 常用核验方式:刷卡、密码； (5) 感应时间:＜1S； (6) 工作电压:DC12V（±25%）； (7) 工作温度不劣于-30℃~65℃； (8) 接口:支持 Wiegand26/34，支持 RS485 接口； (9) 指示灯:蓝色灯常亮：提示设备工作正常； (10)绿色常亮 1s：刷卡核验有效； 红色常亮 1s：刷卡核验无效； (11) (12)防水等级≥IP65； (13)使用环境:室内、室外。	个	9	500
60	开门按钮	(1) 材质:不锈钢拉丝； (2) 尺寸:86*86mm； (3) 工作电压:DC12V； (4) 使用环境:工作温度不劣于 30℃-+60℃，工作湿度≤95%。	个	9	60
61	视频管理服务软件	视频管理软件服务永久授权（提供承诺书）	项	3	3528
62	电子巡更软件	操作简单人性化设计依据现场可多种计划查询、分析、浏览、图形分析、打印表格等设置等功能。	项	1	2000
63	停车管理软件	停车管理软件功能管理：车辆（包月车辆、临时车、无牌车辆）进出场管理、车辆管理（固定车辆管理、黑名单管理）、收费规则	项	1	10000

		设置（临时车、固定车和异常收费规则）、统计分析、出口收费等常用功能。			
64	身份认证平台含 License	(1) GE 电口≥6 个，RJ-45 配置口≥1 个，USB 口≥2 个； (2) 硬盘≥1T，DDR2 内存≥2G； (3) #支持多种认证方式，包含用户名密码认证、短信验证码认证、双因子认证（用户名密码+短信校验码）； (4) #支持与第三方 Radius 联动，将认证信息转发给第三方Radius服务器进行认证，即实现统一身份源，提供功能截图； (5) 支持使用短信、邮箱、第三方系统联动自助开户功能； (6) 支持用户上线后弹出广播消息、网页；支持设置禁止认证时段，在该时段内用户禁止认证，无法上网，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7) 首次登陆账号激活，并强制修改密码。首次进行认证时，强制要求用户设置密保：手机号、邮箱账号、私密问答作为密保凭据任选其一，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8) 禁止用户非法外连互联网，一旦访问则进行日志记录，并禁用所有网络连接；支持基于网络设备 ACL、设备 VLAN、主机 ACL 的网络权限控制，提供技术白皮书； (9) 支持对在线用户进行管理，可下发实时和离线短消息、查看在线用户、下发实时和离线修复程序、强制在线用户下线以及重认证、实时进程信息获取以及远程协助的功能； (10) 提供 1 个 License≥500 个终端认证永久授权，最高支持配置≥5000 并发在线终端数授权。	项	1	78000
65	综合管理服务基础平台	1、系统架构要求： (1) 要求平台采用统一管理模式，平台是在技防、传感和数据等子系统（以下统称子系统）之上的叠加部署，与各子系统管理软件之间保持相对独立性，避免平台与子系统故障的相互影响。在各子系统独立扩展和升级时，可通过平台升级进行子系统的适配。	项	1	110000

		(2) 要求平台可接入各种不同品牌、不同型号、不同软件版本、不同硬件类型的子系统，能够聚合同类子系统的报警和数据业务；能够兼容已建和新建系统，屏蔽子系统差异及迭代对业务导致的影响。 (3) 要求平台采用 B/S 架构，使用 JAVA 语言开发，支持前后端分离，数据库读写分离，支持主流的微服务技术架构，便于平台的业务扩展，提供微服务的应用开发、配置管理、服务注册与发现、服务认证与授权、服务网关、服务监控、统一日志分析等。 (4) 要求平台采用开放式分层的组件化的软件体系结构，平台之间、以及平台对外都通过通信协议和接口互通，同时要求平台对外能提供标准的 SDK 接口文档。 (5) 要求平台支持对各子系统进行统一的监测、控制和管理，可实现子系统驱动的故障自动重启功能，兼容视频、人脸识别、一卡通、报警、车辆、消防、传感等各个子系统不同类型的通信方式和多种通信格式。 (6) 平台软件要求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可提供相关软件著作权证明。平台软件要求可扩展支持国产化环境部署，适配如国产化 CPU 架构（如：鲲鹏、飞腾、海光等）、国产化操作系统（如：中标麒麟、银河麒麟等）、国产化数据库（如：达梦数据库）等。 2、平台功能及易用性要求： (1) 要求提供平台应用导航门户功能，可根据客户需求设计门户页面，对常用功能模块进行分类展示，点击对应的功能图表，可快速跳转到对应功能页面。 (2) 平台应具备整合各系统功能，应将园区安防和消防各系统产生的视频、报警、电子地图、设备、网格、人员、事件、流程等信息全部整合，实现数字化管理；应能接收各系统的报警及告警信息，建立联动控制逻辑程序，实现各系统的有效联动。 (3) 平台应具备良好图形展示功能。应采用多种地图形式展示园区地理信息底图、建筑平面图平面图等各类图形；展示人、地、			

		物、事、组织以及各类物技防设施的相关信息及状态；展示各类数据统计分析结果。 (4) 平台应具备应急处置功能。应建立应急预案管理模式，接收各技防系统的自动或人工报警，记录处置过程，基于数据实现安全管理的闭环，包括数据采集、数据研判、事件生成、事件响应、总结归档。 (5) 平台应具备设备和系统的运维管理，实现设备和系统的在离线分析和展示，检测平台硬件系统和软件服务的运行状态，实现系统的运行维护管理功能。 (6) 平台应具备数据统计分析功能。应对各类数据进行自动记录与统计分析，生成统计报表，基于数据分析实现园区安全风险评估、预测预警和决策辅助功能。 (7) 平台应具备良好操作与管理功能。应具有日志、事件等的记录功能，应具备列表、台账、记录等各类信息的分类检索、调阅、下载等功能，应能对用户进行角色分配和权限设置，平台故障应不影响各技防系统的独立运行。 (8) 平台应具备扩展性及兼容性：平台应采用开放性的架构和接口，具有良好的兼容性和可扩展性，可实现不同品牌、不同安防子系统、智能化系统、消防系统管理系统的集成，可扩展支持其他技防系统的数据接入和报警处置，比如：周界、车辆、人脸识别、巡更、结构化分析、一键报警、门禁、AI 智能分析报警等各种子系统。可扩展支持国产化软硬件环境的部署。 3、GIS 地图功能要求： (1)要求支持在 GIS 地图上的任意位置通过右键自动检索和打开该位置周边的多个摄像机，并进行视频播放。 (2)要求支持基于 GIS 地图的设备框选功能，支持通过区域绘制选中多个设备，对设备进行设备数量统计展示、添加分组操作；如果选中设备是摄像机，要求对选中后的摄			

		像机进行视频播放操作，同时可以查看选中的摄像机列表。 (3)要求提供设备、区域/楼层/房间的搜索功能；支持拼音、中文、模糊搜索方式；突出显示搜索结果的地图位置和弹框信息。如果搜索的设备是摄像头，则要求切换到该摄像头所在的 GIS 地图图层（含园区地图和楼层图），在地图上突出显示该摄像头，并播放该摄像头的实时视频。 (4)# 要求支持 GIS 地图报警联动信息展示，通过在平台预案管理模块中配置事件预案或设备预案，自动跳转至报警所在园区及楼内图图层的报警位置，自动弹出预案配置的多个关联视频点位，支持报警信息的语音播报、顶部文字显示，可以在弹出的报警关联视频播放对话框中直接进行报警的确警操作，支持选择真警、误报或系统测试等确警动作。 (5)要求提供楼内图与园区建筑物关联配置功能，点击任意建筑物可弹出信息框显示建筑名称、安全管理负责人信息、设备资产数据（设备总数及各类型设备数量）、各类型设备报警数量，也可直接进入建筑内部浏览各楼层详细信息；提供楼层切换功能，单击对应楼层号即可加载该楼层 2D 地图。支持在园区地图上提供楼宇快速定位功能，直观展示楼宇、楼层列表信息，点击可精准定位相关楼层。 (6)要求支持视频监控覆盖范围在 GIS 地图上可视化呈现，分别呈现枪机和球机的覆盖范围示意图；支持对摄像机覆盖范围进行灵活配置，在摄像机注册时，支持配置摄像机的朝向、示意覆盖角度（如：30 度、60 度、90 度、180 度、350 度）、示意覆盖半径（如：5 米、10 米、30 米、50 米），支持打开或关闭覆盖范围图示。 4、综合告警功能要求： (1)要求支持对报警的统一接收和报警信息的呈现及确警操作。支持按照不同的报警事件类型分项展示各类报警事件及确警、未确警数，点击对应类型可快速切换查看该类所			

		有报警记录数据；支持按今日、本周、本月、本季度、本年、全部时间维度快速查询。 (2)# 要求支持通过报警列表查看所有报警信息，选中对应的报警事件条目可以查看该报警事件的详细信息；右侧可直观切换展示该报警事件类型、报警设备、事件内容及本月告警次数，查看该报警对应的报警图片，同时报警关联视频前后 10 秒视频片段会自动播放，也可查看其他关联摄像头的视频录像；支持点击查看报警事件对应的报警设备的详细信息，可打开该设备所在的园区或楼层 GIS 地图，并突出显示该设备所在位置。 (3)# 要求支持对所发生的报警进行流程化的应急处置，发生报警时可快速的提醒值班人员根据应急指挥流程图进行处置，且根据不同的预案配置执行不同的确警操作；包括真警（执行平台预案）、真警（不执行预案）、虚警（误报）、系统测试。支持确警和批量确警操作功能，并且支持对确警数据导出及对确警的事件转卷宗操作。支持按照是否确警，以及确警操作进行报警事件的检索。 5、预案管理功能要求 (1)要求支持多种预案类型注册，包含设备预案注册、事件预案注册、设备预案批量注册。设备预案注册与修改时基于 GIS 地图快速绑定周围摄像头，设备预案注册时 GIS 地图上直观显示告警设备附近摄像头，点选多个摄像机进行绑定；绑定球型摄像机时，可选择对应的预置位。 (2)事件预案注册可自定义事件类型，例如消防事件、人脸事件、车辆事件、手报事件、传感器事件等，根据事件类型定义预案级别和预案执行时间。可根据用户需要进行确警前及确警后的联动配置。 (3)# 要求根据预案类型定义预案级别和预案执行时间。可根据用户需要进行确警前及确警后的联动配置，确警前至少包含以下选项：控制中心声光蜂鸣器开启、中控室 LED 信息显示、相关摄像头上大屏，打开告警设			

		备附近视频（可配置优先启用球机，并按需设定楼外指定距离范围内的摄像头数量、楼内摄像头数量）、通知其他负责人、告警设备历史视频播放（可按需配置视频片段的前后时长范围）等；确警后的联动配置，至少包含以下选项：启动户外 LED 信息提示系统、是否转卷宗、通知设备网格第一负责人、通知其他负责人（可添加不少于 3 个负责人进行短信发送）、打开广播（配置广播设备、频道）、门禁设备联动（常开、常闭、开、复位）和告警视频下载等。 6、视频监控功能要求 (1)平台接入视频监控系统，既可以在 2D/楼内地图上对摄像机进行点击/框选播放和录像查询等操作，也可以通过页面的摄像机列表来查看摄像机的实时和历史视频，进行视频多窗格播放。 (2)要求在平台中对摄像机视频的实时播放、云台控制、多路查询及同步播放等丰富的操作功能；并且支持对摄像机列表进行自定义摄像头分组设置。 (3)要求从视频监控系统同步过来的摄像机列表名称和数量保持不变，但是树状列表可以自定义，可以不同于视频监控系统。可对摄像头进行自定义分组配置，并可按分组查看实时视频，也可以将分组在监控窗口进行视频轮播，在网络地图上进行网格地图轮播。 7、系统配置要求 (1)要求支持平台基本信息配置，包括是否启用告警语音播报、是否启用鹰眼、历史视频播放最小时间、数据迁移等基础配置。要求对视频信息配置，可以快速进行已对接的视频监控子系统的相关配置。 (2)要求对园区、设备、区域、用户、视频信息和其他相关功能进行配置；支持配置多个园区、园区地图、建筑物/楼宇、楼层和房间、支持自定义的事件配置、支持自定义的设备类型配置。			

66	驱动控制管理模块	(1) # 要求在各子系统驱动分别独立完成的情况下，提供子系统的公共接入服务中间件，实现对子系统驱动的统一管理。统一驱动管理是综合接入网关模块的核心功能，可实现子系统驱动持续运行以及可靠的数据采集，最大化保障系统稳定性。 (2) 要求支持多种通信协议的对接，包括TCP\UDP\Modbus 等通信协议。由于集成的多种通信协议，市面上的大部分厂家子系统都能进行对接，满足了系统可扩展性，方便后期新增子系统。 (3) 为平台分发报警数据，为报警联动提供数据源。同时支持报警数据队列排序，保证报警数据有序无遗漏。统一的报警数据转发实现了报警数据的实时性和排序性。 (4) # 提供 web 端管理页面支持驱动管理、提供对接子系统列表，并显示子系统的运行状态，实现一个园区内不同地方访问，方便维护人员随时查看子系统运行情况。同时提供日志管理功能，可以在平台数据出现异常时简单迅速的精准排查到问题根源，减少了人工排查成本，提升工作效率。 (5) # 支持对子系统驱动状态进行检测并自动重启，或者定时重启等设置，最大化保证平台的稳定运行。 (6) # 支持对平台服务器进行实时监测，包括服务器运行状态、CPU、内存使用率；支持灵活配置阈值，一旦超过阈值，平台产生报警并自动发送报警信息。 (7) 支持查看驱动详细信息，包括名称、离校/在线时长、上一次数据上报时间、状态、CPU 使用率等信息。	项	1	15000
67	巡检模块	(1）要求支持在 GIS 地图上进行视频巡检分组轮播，点击分组轮播功能图标，则可打开事先配置好的视频分组，如：大门、交通路口、运动区域、公寓食堂等重点区域视频分组。	项	1	47000

		(2）选取对应分组后，可以在 GIS 地图上按顺序实现园区及建筑物楼层的的分组视频轮播，实现视频巡检功能； (3）巡检时支持自动切换园区和对应楼层，左侧显示 GIS 地图画面，在地图上突出显示当前播放的摄像机点位、右侧呈现视频实况播放；视频切换时摄像机点位同步切换到 GIS 地图上对应的位置，同时提供对视频轮播画面提供暂停、停止、查看、关闭和播放时长等操作功能。			
68	车辆信息管理	(1) 要求提供过车记录同步与管理功能：支持与车辆出入口系统同步过车记录，实现卡口摄像机过车流水、出入口流水的统一管理。 (2) # 要求提供车辆出入口记录功能：要求对车辆的出入信息形成完整的过车记录数据，包括车牌、驶入时间、驶入图片、驶入卡口、驶入车道、驶出时间、驶出车道、驶出图片、驶出车牌、停留时长等相关数据。支持根据驶入驶出车道、车牌号、驶入驶出时间对通行车辆快速检索。 (3) 要求提供过车记录展示功能：支持展示过车记录信息，包括：车牌号、车主、过车时间、车牌图片、卡口名称、车道名称、车道类型、违章类型；支持对违章车辆快速设置红、白、灰、黑名单类型及查控时间，且支持关联摄像机录像回放。 (4) 要求提供过车统计功能：支持以统计图表形式展示车辆过车统计数据，包括按卡口统计过车数量、车辆过车次数排名、卡口过车排名、按时间段统计过车数量；支持根据今日、本周、本月、本年度、自定义时间维度进行检索。 (5) 要求支持车辆信息管理功能，要求提供车辆的基础信息呈现和检索功能，支持展示车辆详细信息，包括车牌号、驾驶员、车主、车主电话、车辆类型、通行证名称、名单类型、名单生效/失效时间。支持通过对接车辆系统或标准 excel 模板进行数据导入。支持车辆信息导出操作。支持以列表或卡片形式切换车辆信息。支持对车辆数据进	项	1	23000

		行汇总展示，包括车辆总数、进出园区异常车辆数、违章 3 次以上车辆数、黑名单车辆数、内部车辆数；根据车辆类型可快速切换该类型车辆信息。			
69	门禁信息管理	平台的门禁信息管理要求能对园区基本门禁信息进行管理，并对门禁管理平台上报的信息进行处理，要求实现以下功能： (1) 需提供人员信息管理：提供人员信息管理、组织机构管理，包括信息的增删改查和配置，提供基于标准格式文件的导入导出功能。 (2) # 需提供通行记录管理：提供人员通行记录的查询和信息展示功能，提供人员通行记录的数据统计功能。 (3) 要求对门禁通道的进出人员、报警数据、事件类型等数据进行统计，并支持报表的导出功能。 (4) 要求能够灵活配置门禁报警预案，实现基于 GIS 地图的门禁报警联动：收到门禁告警信号 GIS 地图图层跳转，并与室外多路摄像头、大屏、LED 信息屏等技防设备的联动操作。 (5) 要求能在 GIS 地图上标注门禁点位，可点击查询报警记录、报警统计数据。 (6) 在 GIS 地图视频浏览时，发现有问题的门禁设备，可进行人工上报。	项	1	23500
70	消防台账化管理模块	(1) 要求提供消防资产管理功能：要求对消防设施和设备设施信息进行分类展示及管理。 ①要求提供消防设施管理功能：消防设施支持通过标准模板导入、手工录入形式，提供新增、编辑、删除、批量删除、导入、导出操作。支持查看消防设施信息，包括资产编号、资产名称、资产类型、型号、序列号、部门、厂家、修改人、创建时间；支持灵活配置设备设施类型；支持根据资产名称、修改人员进行检索； ②要求提供消防设备设施管理功能：支持通过对接消防系统获取相关数据，可查看消防	项	1	23500

		设备设施信息，包括设备编号、设备名称、设备类型、注册时间、设备状态；支持根据设备名称、设备编号进行检索。 (2) 要求提供消防设备设施注册功能：对消防设备设施（烟感、手报、消防类传感器等）信息进行管理，并将消防设备注册在对应的 GIS 地图图层上。 (3) 要求提供消防预案管理功能：支持消防多种预案类型注册，包含消防设备预案注册、消防事件预案注册、消防设备预案批量注册。 (4) 要求提供消防报警联动功能：支持配置消防报警预案，实现消防报警 GIS 地图图层跳转，并与楼内外多路摄像头、LED 屏和声光等技防设备的联动。 (5) # 要求提供消防报警记录功能：支持查看消防报警记录，对消防报警事件进行批量确警操作，可对报警前后一段时间视频进行回查和视频下载。同时可查看该事件关联的流程图及预案确警前和确警后的执行记录。可直观统计消防手报、消防栓、烟感、温感、AI 消防等设备的数量，以及消防告警数据统计，包括热成像报警、烟感报警、消防手报事件、火警报警等告警数量，并支持按今日、本周、本月、本年切换查看对应消防报警数据。同时支持依据楼宇、楼层的树状结构进行切换，展示对应消防报警数据。 (6) 要求提供消防信息统计功能，支持对消防多维度数据进行统计，包括消防报警数量、消防设备数量；支持按照子系统类型、报警设备类型排名、报警设备排名、报警时间、报警级别等。并提供今日、本周、本月、本年度的快速查询和自定义时间查询的功能。 (7) 要求提供消防卷宗管理功能：实现消防卷宗管理，对消防报警事件和报警关联视频片段进行存储和播放。			

71	周界管理模块	(1) 系统要求提供周界设备信息管理功能：以列表形式展现所有周界设备信息；周界设备检索条件：园区、设备编号、设备名称、设备状态；左侧以树结构展示防区；支持周界设备类型配置。 (2) 系统要求提供周界告警管理功能：以列表形式展现所有周界设备报警信息；支持根据报警级别、确警状态、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快捷检索；发生报警时，支持根据不同的预案配置执行不同的确警操作；包括真警（执行平台预案）、真警（不执行预案）、虚警（误报）、系统测试。支持确警和批量确警操作功能，并且支持对确警数据导出及对确警的事件转卷宗操作；可对报警前后一段时间视频进行回查和视频下载。同时可查看该事件关联的流程图及预案确警前和确警后的执行记录。 (3) 支持在 GIS 上进行周界管理：周界位置描绘，报警范围闪烁提示等。	项	1	20000
72	数据看板基础平台	(1) # 平台要求提供可视化编辑工具，对展示模块提供图层化管理，平台支持对大屏项目、组件、配置项、交互事件、数据源等模块进行统一管理。平台支持对项目中的组件进行可视化操作及样式设置、数据配置；支持对组件提供多选、拖拽、删除、复制、对齐分布等操作；支持对组件样式属性进行管理，对组件的大小、展示效果等进行配置，对组件的文字大小、颜色以及动画的时长进行设置。支持提供组件数据源管理，支持对组件选择不同类型的数据源，支持组件间的数据联动交互。 (2) 平台要求提供数据源管理：支持实时数据接入，数据源支持类型应包括 MySQL、Oracle、SQL Server 、ClickHouser 等常见数据库连接，支持对相应连接信息进行编辑管理；应支持音视频文件，或流媒体格式数据播放，如实时摄像头 rtmp\hls 视频流播放。 (3) 平台要求可自定义设置屏幕分辨率：支持 3840*1080、1920*1080、1024*768 等多种主流分辨率设置。支持根据甲方现场屏幕	项	1	70000

		分辨率大小提供定制化开发服务。提供大屏设计定制化服务，支持根据业务部分业务特点进行定义主题设计风格；支持对大屏的具体展示形式和细节进行设计，包括模块设计、维度设计、动效设计、数量控制等。 (4) 要求提供多场景切换展示功能，支持根据客户需求创建多个业务专题看板，支持场景切换展示。 (5)要求对系统内各业务数据进行多维度数据统计，包括但不限于： ①告警数据统计，告警总数、已处理、未处理数量； ②视频监控设备统计：监控设备总数量、球机、枪机数量；在离线、完好率统计； ③消防设备统计：消防设备正常、故障、完好率统计；消防设备报警统计； ④人员通行统计：当日人脸识别数统计；刷卡、刷证件人数统计；			
73	数据接入端口	1、要求与视频子系统对接，获取视频设备信息、实时视频播放、历史录像查询等。主要完成以下功能项： (1) 获取视频控件初始化接口。 (2) 获取身份验证、退出等功能接口。 (3) 实时视频播放功能、停止播放当前窗格功能、继续播放功能接口。 (4) 获取视频回放功能、暂停回放功能、继续回放功能等。 (5) 获取录像查询功能、录像倒放功能、录像即时回放功能，设置录像倍速播放功能。 (6) 获取窗口云台功能接口、预置位接口、布局信息获取接口、窗口布局设置功能接口、控件全屏接口、取消控件全屏接口。 (7) 视频对接完成后，需要在综合管理平台的 GIS 地图上进行视频设备位置的标注，包括楼内楼外的位置标注。在报警发生时，要能进行对应位置视频画面的联动。	项	1	100000

		2、系统应具备采集门禁系统报警信息、门禁卡相关信息以及门禁刷卡记录的功能，确保能够准确获取门禁系统的各类信息。 (1) 支持与门禁设备的对接，实现存储和管理，以及门禁的报警信息、门禁卡信息和门禁刷卡通行记录的采集，确保门禁系统的正常运行和管理。 (2) 支持对采集到的门禁数据进行实时处理和存储，包括门禁系统报警信息、门禁卡相关信息、门禁刷卡记录等，并提供相应的数据查询和统计功能，以便于门禁系统的管理和维护。 3、要求与车辆出入口停车子系统的对接，目的在于打通车辆进出园区的首尾环节，实现车辆身份的精准识别、通行记录的集中管理与统一的车辆权限管控。 要求对接的内容包括： (1) 要求获取车辆道闸设备信息及设备状态，如道闸名称、进出方向、所属出入口、在离线状态等，实现设施的统一运维监控。 (2) 要求获取实时通行数据：对接车辆道闸的每一次抬杆放行记录。综合管理平台实时接收并记录通行记录数据，包括车牌号码、车辆类型、通行方向（入/出）、通行时间、道闸位置、抓拍图片等关键信息。 4、要求与消防子系统进行对接： (1) 要求消防对接完成后，需要实现在综合管理平台的 GIS 地图上进行烟感、手报、消防栓等前端消防设备的位置标注。并与对应的视频点位形成对应的联动策略，当发生消防报警时，对应消防点位附近的视频监控画面可自动打开，以方便值守人员进行确警操作。 (2) 要求消防报警数据、连同对应的视频画面，形成报警数据记录，统一存储。当进行历史数据回查时，可查看告警信息的发生时间、发生区域、具体位置、以及当时的录像画面。			

74	日志审计系统	大数据安全平台基础版软件，自带监控节点授权≥200 个，最大支持监控节点授权数和工作站的配置有关，可对日志进行收集、统计，满足日志合规要求，软件自带三年升级服务授权。	项	1	115000
75	20KW 精密空调	(1) 工作环境 工作电压及频率：380V±10%　50Hz±3Hz 工作温度不劣于：-40℃-50℃ (2) 精密控制 温度控制不劣于：17℃　+32℃，精度 1℃ 湿度控制不劣于：10%～90%RH，湿度调节精度：±1%RH (3) 机房专用空调机组的机组性能 送风量方式采用上送风方式,风量不低于 6500（m3/h）. 采用 EC 节能风机 (4) 总冷量 (24℃-50%RH) ≥20kw，显冷量 (24℃-50%RH) ≥18.3kw 加热量 6KW； 能效比 EER 值>3.0； COP 值大于 4.0。	个	1	76000
76	空调室外机安装	随空调进行实施	个	1	3528
77	空调铜管及管路施工	随空调进行实施	个	1	5600
78	服务器机柜	(1) 机柜采用鞍钢、首钢等特大型企业的高强度 A 级优质碳素冷轧钢板和镀锌板。 (2) 机柜表面喷涂喷粉厚度不小于 60μm，采用黑色砂纹工艺，满足防腐、防锈、光洁、色泽均匀、无流挂、不露底、无起泡、无裂纹、金属件无毛刺锈蚀要求。 (3) 机柜采用四个万向滚轮，搬运方便，支持过坡角度≤10°。 (4) 机柜尺寸：600*1200*2000mm（宽深高），每个机柜包含 6 个束线圈、20U 假面板，1U 水平方向理线，2 个固定托盘，1 块全密封机柜底板。	个	4	4280

79	网络机柜	机柜尺寸需满足 600*1200*2000mm（宽深高）	个	4	4500
80	PDU	PDU 负载不低于 32A	个	16	350
81	强弱电桥架	配套机房内强、弱电桥架实施	个	1	5000
82	集成费		项	1	218929.47

备注：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二、商务要求

1. ★合同履行期限：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50 日内供应商应将本项目全部货物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全部货物的到货、安装调试、试运行（30 日）、验收工作，2026 年 11 月底之前完成项目结算。

2. ★交货及实施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清河昌平路南段 26 号指定地点 。

3.付款

预付款：合同生效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50%；

到货款：全部货物到达现场经甲方人员清点确认，且对设备验收合格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40%；

验收款：项目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10%；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如乙方未提供符合法律规定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有权不给予付款，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4、质保期：项目免费质保期至少 24 个月，质保期自系统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中标人

在质保期内应能够提供 7*24 小时的售后服务。

5、售后及培训服务要求：

（1）硬件产品在质保期内，投标人应负责免费更换部件，负责产品的日常维护保养，软件产品在免费售后服务期内，投标人应提供免费的升级、维护等服务。

（2）投标人确保对使用方提出的保修等质量信息，做到 10 分钟内电话响应，1 小时内服务到位，组织维修和专业服务队伍到达现场，对产品进行免费保修服务。

（3）需提供详细培训计划，负责对采购人员进行专业培训，直至采购人能完全操作。

三、其他要求

1、投标人除完成清单目录内设备的供货外，还需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结算等工作并保证系统的完整性。

2、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项目集成方案和实施方案，并提供详细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

★3、投标人承诺：如所投产品属于 CCC 认证或政府采购强制节能等国家强制性要求的产品，投标人承诺所投产品满足国家强制性要求，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未提供承诺书的，其投标无效。

4、验收标准

4.1 项目实施各环节验收标准

（1）设备到货：设备到货时需按采购人要求将设备在指定的时间运到指定位置，并由采购人指定人员及监理当场进行开箱检查。

（2）搭建测试环境：对照标书中硬件及软件功能和技术指标要求进行逐条检测验收，如发现无法达到采购规格的指标，将导致合同终止，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方赔偿由于供货不当引起的施工周期延误由此带来的全部损失。

（3）设备安装：设备的安装，需要按照国家、行业标准，达到标准规范的要求。

（4）焊接、连线按国家、行业标准规范执行。

（5）设备调试：确定所有设备安装连线无误时再进行系统加电调试，各设备的相关参数均应设置为最佳效果值。

4.2 项目功能和性能验收

硬件设备和软件平台安装调试后，对照标书中功能和性能指标要求进行逐条检测验收，如发现无法达到采购规格的指标，将导致合同终止，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方赔偿由此带来的全部损失。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说明：

1.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 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 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采购人应积极配合供应商获得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贷款，无特殊原因，应在收到供应商因融资需要发起的变更收款账户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确认通过。

2.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要求，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鼓励采购人在线签订电子合同，完善电子签章管理、合同审核等配套内控机制，进一步缩短合同签订期限。

3. 合同类型按照民法典规定的典型合同类别，结合采购标的的实际情况确定。合同文本应当符合民法典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的要求，包含法定必备条款和采购需求的所有内容，并至少包括以下内容：标的名称，采购标的质量、数量（规模），履行时间（期限）、地点和方式，包装方式，价款或者报酬、付款进度安排、资金支付方式，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等。

4. 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5.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6. 政府采购合同设定首付款支付方式的，首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30%；对于中小企业，首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50%。

7.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明确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鼓励采购人完善内部流程，自收到发票后 1 个工作日内完成资金支付事宜。采购人和供应商对资金支付产生争议的，应当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及时解决，保证资金支付效率。

8. 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必要时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9. 履约验收方案应当在合同中约定。履约验收方案要明确履约验收的主体、时间、方式、程序、内容和验收标准等事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的参考资料。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北京高校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清河新址智慧园区建设项目

甲方（采购人）：北京高校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

乙方（供应商）：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型号、数量、成交单价、合同金额

货物的详细清单及价格见附件：《货物清单及价格》

第二条 交货地点、期限

2.1 交货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清河昌平路南段26号甲方指定地点

2.2 交货时间：**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50日内供应商应将本项目全部货物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全部货物的到货、安装调试、试运行（30日）、验收工作**。

2.3 如甲方需乙方提前或延后交付货物，应在约定的货物交付日期前10天书面通知乙方。

2.4 乙方完成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工作应当于合同签订后 150 日内完成。

第三条 货物的运输、保险、包装

3.1 乙方负责按时将货物完好无损地运抵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

3.2 乙方承担货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包装费等，上述费用包含在货物的最终成交总额中。

3.3 乙方应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条件进行包装，避免货物损坏或变质。包装上应标注运输、装卸标记。

第四条 知识产权

4.1 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主张。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类权利主张，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和后果（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为解决此类

权利主张所遭受的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或仲裁费、律师费等）。

4.2 甲方享有乙方按照本合同提供的货物、软件、文件资料以及所包含知识产权的使用权，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质量保证期

5.1 合同货物整体质量保证期为建设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且在质保期内乙方应能够提供 7*24 小时的售后服务。

5.2 质保期内，乙方所供货物发生质量问题，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在接报后 10 分钟内电话响应，应于 1 小时内派出专业的人员到货物现场进行检测并更换有质量问题的货物， 2 小时内处理完毕，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更换缺陷货物的期限不得超过 4 小时。超过 4 小时内未到达现场的，应按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进行赔偿。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修复，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5.3 除非因甲方使用不当，合同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如破损、变质或被发现存在任何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对合同货物按照甲方要求进行修补和退换。更换的合同货物的质量保证期应重新计算。

第六条 付款方式及时间

6.1 付款方式：以支票、转账或电汇方式。

6.2 付款时间：

共分三笔付款：

1.第一笔：双方签订合同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

2.第二笔：全部货物到达现场经甲方人员清点确认，乙方完成集成安装调试，并通过甲方初步验收合格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40%;

3.第三笔：项目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10%;

4.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合格的增值税发票，如乙方未提供符合法律规定的等额增值税发票，甲方有权不给予付款，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七条 验收准则和方法

7.1 乙方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甲方对货物的外观品质、数量、规格、型号等按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技术指标、规格、性能及生产厂家提供的正式技术文件进行验收。

7.2 对于本合同采购的货物，如有涉及须进行国家 3C 认证的设备，乙方须保证相关产品符合国家 3C 认证相关标准。

7.3 本合同包含安装调试,设备及平台硬件的运转应达到本合同要求，能够在试运行期内保证正常稳定地运转并完全实现甲方的使用需求。乙方自检符合上述要求后，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甲方收到乙方提出的验收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组织初验，初验通过后，进入 30 日的试运行期，试运行期满未出现故障的，甲方组织终验，终验通过后，双方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不符合上述要件的，甲方不予在验收单上签署意见。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根据情况予以更换部分配件或整体更换，直至甲方验收合格为止。全部货物（包括由乙方负责补交或更换的货物，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终验合格后，由甲方签字认可或出具验收合格证明。

7.4 验收中，发现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拒收货物或要求乙方限期予以修理、重作、更换或者减少价款，乙方应按甲方意见执行，产生逾期交货的，乙方应按第 8.2 条约定承担责任。

7.5 乙方在投标、响应环节出具关于所提供货物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承诺函的，甲方有权在验收环节要求乙方对上述货物进行检测、认证，必要时可要求乙方提供有资质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认证报告，因此产生的费用

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初验中发现乙方所交产品种类、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双方约定期限内按合同约定的标准进行补足；甲方使用过程中发现货物存在与合同不一致的，由乙方在限定期限内负责更换。乙方有前述行为的，应从合同约定交货之日起至更换后产品符合约定之日止按逾期交货承担违约责任，即按不合格货物金额的日千分之三支付迟延交货期间的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交货期限 30 日仍未完成补足、更换的，应按照合同金额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选择就该部分货物进行退货或解除整个合同。

8.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时间交货或完成安装调试，甲方可以直接从货物最终成交总额中扣除误期违约金。每逾期一天，乙方应按货物最终成交总额的千分之三（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三十天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照货物最终成交总额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额外支付赔偿金以全额弥补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律师费等）。甲方解除本合同的，本合同于乙方收到甲方解除通知之日起解除，乙方应于收到解除通知之日起 3 日内自费取回全部货物并支付本条约定的违约金。

8.3 如在合同履行中，乙方未经甲方许可，自行变更型号或因停产而导致型号变更时，如甲方不接受乙方的变更，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照货物最终成交总额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甲方接受乙方的变更，则双方应当签署补充协议以明确变更货物的型号、价款以及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8.4 如乙方未履行货物保修责任或维修服务的，应认定乙方违约，每

出现一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相应货物合同金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额外支付赔偿金以全额弥补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律师费等）。

8.5 如乙方平台硬件不能正常运转，甲方有权在以下方式中选择一项进行处理并要求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不支付任何费用；选择继续履行合同，但前提是乙方应进行故障修复至正常运行，同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降低价款或延长质保期。

8.6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形下，不得将本合同的权利义务部分或全部转给第三方。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乙方无权向甲方要求任何费用，并应按照合同金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甲方选择不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按照合同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与第三方就合同履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8.7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并提出意见或建议，乙方应当及时采纳，如未采纳的应作出合理解释；乙方未能及时答复或怠于答复的，每发生一次，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款的3%的违约金。

第九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9.1 乙方承诺在质量保证期内，对本合同项下所提供货物出现的任何故障，予以保修。负责产品的日常维护保养，软件产品在免费售后服务期内，投标人应提供免费的升级、维护等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9.2 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外，为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9.3 就本合同项下乙方所供货物，如需要乙方对甲方人员提供培训后方可正常使用，乙方应当承担此类培训及全部费用。

第十条 争议解决

10.1 有关本合同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的，双方同意提交海淀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0.2 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第十一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货物合同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中标（成交）通知书；

（3）投标（响应）文件；

（4）采购文件；

（5）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6）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第十二条 其他

12.1 本合同包括附件，如附件与合同正文不一致，则以合同正文为准。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一致后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2.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2.3 本合同壹式____份，甲方持____份，乙方持____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货物清单及价格》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附件：《货物清单及价格》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备注	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合计金额
	金额（大小写）：人民币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 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
1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其他				
2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其他				
…						
				合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

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本协议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_____ 、 _____ 及 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 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二、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 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四、 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五、 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六、 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七、 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八、 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九、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

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十、 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须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格式示例：适用于投报总价的项目）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2												
3												
4												
…												
集成费												
总价（元）												

说明：制造商规模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 指拥有制造商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否则**投标无效**；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_____%。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本承诺函应按包分别提供。

2. 单一产品采购无须提供本承诺函；供应商提供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且提供了《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时，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3. 当采购项目或单个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时包含本国产品及非本国产品，则供应商除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外，还需提供本承诺函；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8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4）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 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9　拟分包情况说明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其他				
2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其他				
…						
				合计：		

注：

1.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了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投标无效**。

2.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请仔细阅读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2-1 中说明，并建议按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相关全部文件；投标人非“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建议在本册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建议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2. 投标人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九条有关规定，拟享受中小企业政策优惠措施的，仍需提供本协议，否则不予认可；

3. 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不予认可。

10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